

公司名稱	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商品代碼	2010092410712
商品名稱	泰安產物商業火災保險SB030_電腦系統當機、故障或操作失當附加條款 (DATAPROCESSING/MEDIAFAILUREBREAKDOWNORMALFUNCTIONOFTHEPROCESSINGSYSTEMCLAUSE)
申報頻率	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
承保範圍	茲經雙方同意，本保險契約擴大承保營業處所內之電腦系統及其週邊設備，在使用中或因為清理、調整、檢查、修理、翻修、調整位置之目的而停止運轉、拆除、移動、重組，並於當地測試完畢後，因遭受意外事故所致之毀損或滅失。 前述所稱意外事故係指操作錯誤、疏忽、員工或第三人惡意行為、竊盜、強盜、搶奪、設計或原料錯誤、短路、電壓過高、感應、燒焦、煤灰或任何濕氣、腐蝕之影響。 每一事故及累積最高賠償限額為新台幣二百萬元。
不保事項	同主保險契約